

山西地税系统优秀税收科研成果文集(2007)

SHANXI DISHUI XITONG YOUXIU SHUISHOU KEYAN CHENGGUO WENJI

税收实践与探索

卢晓中 主编

SHUISHOU SHIJIAN
YU TANSUO

中国税务出版社

税收实践与探索

山西地税系统优秀税收科研成果文集

(2007年)

卢晓中 主编



 中国税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收实践与探索:山西地税系统优秀税收科研成果文集.2007/卢晓中主编.

-北京:中国税务出版社,2009.8

ISBN978-7-80235-334-3

I. 税… II. 卢… III. 地方税收-税收管理-

山西省-2007-文集 IV. F812.725.042.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54026 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书 名:税收实践与探索——山西地税系统优秀税收科研成果文集(2007 年)

作 者:卢晓中 主编

责任编辑:庄 滨 崔 玮

责任校对:于 玲

技术设计:刘冬珂

出版发行:中国税务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北里甲 11 号(国宏大厦 B 座) 邮编:100038

<http://www.taxph.com>

E-mail:taxph@tom.com

发行部电话:(010)63908889

邮购直销电话:(010)63908837 传真:(010)63908835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山西省地税和利印刷厂

规 格: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25.5

字 数:418 千字

版 次: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978-7-80235-334-3/F·1254

定 价:48.00 元

如发现有印装错误 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本书编委会

主 编 卢晓中

副主编 张跃建 郭英杰 刘建光 张澎涌 马爱锋 薛延孝

刘 义 刘彦侃

执行副主编 刘彦侃

委 员(按姓氏笔画)

兀秀廷 马占勇 牛晋华 王久瑾 王绍武 王惠文

史龙俊 石珠明 刘迎春 孙瑞珍 毕 健 江金水

张天宝 张安东 张金强 张亮生 张晓东 李晋芳

杨培林 肖广礼 陈友福 周平川 侯志军 姜亚望

赵登福 赵耀中 郭开立 郭永发 郭建国 尉子旺

谢 跃 靳世豪 翟振华 燕 青 薛雷鸣

编 辑 陈友福 侯志军 王久瑾 吉海瑞 李 菲 王怀旭

翟雪峰

执行编辑 吉海瑞

前 言

2007年是山西地税工作实现新跨越、大发展的关键之年。全省地税系统牢固树立“大税收、大服务”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地税“十一五”时期“1462”工作思路,按照全省地税工作会议提出的任务,深入开展行政效能、税收业务、基层基础、和谐地税“四项建设”,求真务实,开拓创新,各项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围绕省局新时期的新理念和全省地税工作会议提出的任务,全省地税系统继续发扬调查研究的优良传统,组织开展的调研活动形式多样,形成了一大批有理论、有问题、有分析、有建议、符合山西地税实际、能够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的优秀调研成果。这些成果仍然秉承了优秀税收科研成果选题深远、观点新颖、资料翔实、方法创新、分析透彻、建议可行的特点,是全系统提高工作水平、创新工作方法比较可靠的依据。

此次出版的文集,共收集全系统各单位2007年度的科研成果60余篇,是在全系统各单位认真评选推荐的100余篇成果的基础上,经过有关专家的评审选出的。根据成果内容分为领导论坛、税收与经济协调发展研究、征管改革研究、税收管理研究、干部队伍建设研究等五部分编排。

文集是在省局党组的关心和支持下出版的,这不仅是对文集出版的支持,更是对全系统税收科研工作和税收科研工作者的支持和鼓励。在文集的编辑出版过程中,也得到了国家税务总局科研所、山西省地税系统各级领导、中国税务出版社和山西省地税和利印刷厂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书中若存在不足和错误,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领导论坛

落实就业税收优惠政策 发挥税收服务民生作用	卢晓中(3)
以项目管理为龙头 实现建筑业所得税管理科学化	张跃建(8)
整合和规范现行房地产税制是地方税改革的关键	郭英杰(16)
加强网络运维管理 提升信息化应用水平	刘建光(24)
提高认识 强化管理 进一步提升我省地方税管理水平	张澎湃(31)
煤炭开采行业税收政策研究	马爱锋(37)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管理调研报告	薛延孝(49)
充分认识注册税务师行业在构建和谐征纳关系中的重要性	刘 义(55)
按照科学发展观要求建立完善干部考核评价体系 为全省地税工作提供可靠组织保障	刘彦侃(59)

税收与经济协调发展研究

2007 年全省地税组织收入情况分析	姜亚望 王江霞(71)
-----------------------------	-------------

关于长治市房地产开发企业税收调查报告

..... 李长喜 陈浩鸿 牛鑫(80)

探讨地税税负合理区间 促进收入持续和谐发展

..... 焦北生 杨洪英 李红刚(85)

享受经济发展成果 增强地方自主财力

..... 杜翻民 薛建明 杨文宁(96)

征管改革研究

信息化运维队伍建设的实践与思考

..... 毕健 郑亮(105)

车船税代收代缴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赵补森 李俊星 袁琼 侯向阳(111)

迎泽区营业税税源情况及进一步加强征管的思考

..... 王建梁 王中慧 魏强(116)

源头控管 把握环节 全程管理

切实做好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工作

..... 王亮 李长胜(125)

立足可持续发展基金管理平台 促进地税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 翟振华(133)

关于对长治市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管现状的调查和建议

..... 长治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144)

土地增值税征管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王建钢 牛腊建 姬培祥(153)

透过现象看潜力 张德山 冯海云 张卫民(158)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收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 宣良 刘浩清 赵昌(164)

源头管理 环节监控 同征同管

全力做好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代征工作

..... 徐庆春 蔺永兴(168)

关于忻州市煤炭企业所得税征管情况及

征收可持续发展基金对企业所得税影响的调查报告

..... 张诚忠(172)

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 做好煤炭基金代征工作

..... 晋中市地方税务局课题组(176)

研用“两制”考核软件 促进行政效能建设

..... 邢义和 王旭英 巩志平 吴 婷(185)

对太谷县玛钢企业纳税评估的调查报告

..... 李 平 潘涌泓 于 彪 王富强(188)

实施精细检查 重在以查促管

..... 张瑞斌 陈 英 张美华 王有平(193)

进一步加强重点税源监控管理的思考

..... 郭汝杰 郭亮生 孙晓晖(198)

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 高歧文 郭闻涛(204)

立足实际 强化管理

促进孝义煤焦行业纳税评估、预警值管理工作规范发展

..... 樊建国(211)

临汾市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征管现状浅析

..... 张晓东 许高 王波冰 杨志刚 贾梅生 李鸿昌(219)

县级税收征管改革后的工作现状、问题和目标选择

..... 王亚伟 董长财 杨志明(229)

税收管理研究

充分利用增值税消费税信息 切实加强附加税费源泉控管

..... 谢 跃 冯苏芳(239)

以创新的思维推进依法治税

..... 马爱锋 周平川 冯国安(246)

完善税源管理:途径与方法

..... 吉海瑞(250)

规范执法 夯实基础 全面提升基层建设整体水平	新世豪(257)
突出重点 开拓创新 全面提升基层基础建设工作水平	薛振海 冯晋渊(265)
进一步加强基层税务所建设 切实抓好基层基础建设	李文军 王永飞(271)
内外结合构建和谐税收环境	赵来保(276)
求真务实在“四项建设”上重实效 开拓创新以“三深”作风抓落实	李晋芳(280)
基层基础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对策	王文华 连斌(286)
以标准化税务所建设为突破口 全面加强基层地税部门“四项建设”	燕青(289)
科学规划 狠抓落实 打好税务所基础建设攻坚战	史龙俊(296)
实现“四个创新”	
闯出贫困地区税收精细化管理新路	王小冬 李国红(300)
当前基层税务部门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张 涛(308)
以作风建设抓工作落实 用科学管理促工作创新	贾增仁 高歧文 郭闻涛(316)
对税收预警工作的探索与实践	张云峰 卫 平(320)

干部队伍建设研究

发扬求实创新精神 深化党组抓党建工作	山西省地方税务局机关党委(331)
地税“二次创业”之我见	张广瑞 韩仲光 江金华(337)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 推动地税工作的全面发展	肖广礼(341)
对“大税收、大服务”之“大服务”理念的几点认识	崔 军(346)
以课题调研为龙头 促进地税调研工作稳步发展	田世熙(355)
浅论建设和谐地税的有效途径	柴林义 田有金(360)
“税收教育培训考评指标体系”建设研究	杨宝善 常雅平 闫志国 关国庆(364)
基层一线干部业务素质建设路在何方	薛 渊 李晋忠(370)
坚持“四个统一”构建和谐地税	刘浩清(374)
建立完善“5+1”长效用人机制	
全面激发干部队伍内在活力	郭永发(376)
构建和谐地税的实践与思考	牛晋华(382)
加强班子建设是做好“四项建设”的保证	郭建国(386)
打造“四好”型机关 推动和谐地税建设	柴兰明 高恒山(391)

领导论坛



落实就业税收优惠政策 发挥税收服务民生作用

卢晓中

党的“十七大”报告中关于民生问题的强调体现了党中央十分关心人民幸福安康。就业是民生之本,地税部门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就要立足改善民生的大局,积极发挥地税职能作用,更加优化税收服务。就业税收优惠是党和国家促进改善民生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税收优惠政策的落实,关系到党和国家惠民政策的落实,关系到群众的切身利益。近年来,全省地税系统把落实就业税收优惠政策作为地税部门服务民生的重要内容来抓,树立民生无小事的观念,坚持“不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就是虚收探收”的原则,要求全省地税系统对于符合减免税条件的,要从优从快办理,要积极采取各项有效措施,确保各项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真正惠及人民群众。2007年1—10月份,全省地税系统落实各项就业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共直接减免税款8929万元,减免税务登记工本费200多万元。

一、加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宣传,把党和国家的惠民政策送到群众手中

让广大群众了解、熟悉税收优惠政策,是落实税收优惠的前提,也是我们地税部门的职责。因此,我们把税收政策法律的宣传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常抓不懈,并把就业再就业等关系民生的税收优惠政策作为重点,广泛宣传,突出宣传。

第一,紧紧抓住税收宣传月、“12·4”法制宣传日这一税企沟通、税企联系的平台,把就业再涉税优惠政策作为宣传重点,开展一系列形式多样、成效显著的宣传活动。一是联合省国税局、市国地税局,在工人文化宫广场,举办了“第十六个税收宣传月启动暨税收优惠政策赠书仪式”,揭开了全省税收宣传月活动的帷幕。现场向200户大中型企业赠送了1000余本《现行税收优惠政策读本》(地税部分),分行业、分区域、分专题对现行税收优惠政策进行了全面系统的归类梳理,既方便基层税干贯彻落实税收优惠政策,又方便纳税人及社会各界查阅和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省人大副主任张铭同志应邀出席仪式,并给予了充分肯定。宣传月期间,省局免费向纳税人和社会

各界赠送《现行税收优惠政策读本》(地税部分)2万多本。对11个市局的宣传资源进行整合,组织开展了“优服务,促和谐”税宣大联动活动,各地共向社会免费发放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宣传资料20多万册。组织了“千家万户送税法”、“优惠政策进社区”、“优惠政策进市场”、“优惠政策进厂矿”等活动,上门为纳税人提供政策服务,解答税收政策。

第二,坚持不懈地开展日常宣传。一是把税收优惠政策宣传落实在税收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中,在日常的管户管理中宣传和讲解税收优惠政策,保障每一个应享受就业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和个人知晓会用。二是组织了“税收宣传志愿服务一日行”,基层税收管理员除日常税收政策宣传外,每人每年要有一天时间进行就业等税收优惠政策专题宣传并帮助纳税人正确合理运用税收优惠政策。三是在各级办税场所设立了就业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专栏,既宣传税收优惠政策,又宣传有关办理程序,切实帮助企业和个人用足用好税收优惠政策。

第三,在行风热线中开展就业税收优惠政策解答。今年以来,省地税系统在省、市电台开展了多次行风热线活动,对就业税收优惠政策这个热点和重点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

二、深入落实各项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充分发挥税收服务民生作用

充分发挥税收各项职能与服务作用,是我们做好地税工作的一大要旨。去年,省地税局创造性地提出了“大税收、大服务”理念,以“服务社会、服务经济、服务纳税人”为目标,以“各级党委政府满意、社会各界满意、纳税人满意”为标准,以规范税收执法、推进科学管理、拓展服务内涵为手段,坚持依法治税,聚财为国、执法为民,把地税工作始终置于服务我省经济建设、支持科学发展、实现和谐社会的大局之中。为此,我们全方位、高层次定位税收职能服务目标,制定了《关于税收工作服务山西经济社会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了地税部门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基本原则、主要任务和措施,并在全省率先提出了加强税收科学管理、壮大地方财力、改进纳税服务、规范税收执法行为、优化税收环境等21项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措施。在落实税收优惠政策方面,明确提出:“要充分研究和利用国家税收优惠政策的操作空间和拓展余地,依法扩张政策效应,将国家税法规定的减、免、缓、抵免、税前扣除、税前弥补亏损、提高起征点等优惠政策用足用好用到位。要从构建和谐社会的出发点,对残疾人和下岗职工等弱势纳税群体给予更加积极的支持。”

第一,认真落实下岗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从2006年1月1日起,国家实施了新的下岗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对安置下岗职工的企业和从事个体经营的下岗失业人员实行定额减免的更加优惠的税收政策。我们大力宣传此项政策的同时,采取了积极有为的措施,保障下岗失业人员得到真实惠。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省局把落实下岗再就业政策列入全系统26项重点工作之中,要求全系统不折不扣地落实下岗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省市县三级都成立了落实下岗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领导小组,并明确各级政策法规部门牵头负责落实下岗再就业优惠政策工作,明确任务,责任到人。二是简化审批程序,优化减免税服务。在办税服务厅设立了“绿色通道”,专门为下岗再就业提供税收政策咨询、承办减免税事宜。对于减免税审批,实行内转外不转,一窗受理、限时办结,按照“限时办结制”的要求,确保在15个工作日内办结,比法定时限减少了5天,有的基层地税机关进一步缩短到在7个工作日内办结。由于一些从事个体经营的下岗再就业人员文化水平较低,虽然办理了税务登记,但没有办理减免税的情况时有发生,对此,基层税收管理员及时掌握,主动上门催办和辅导,把工作做细做深。三是规范基础管理,健全管理机制。各级地税部门在工作中建立了专门的减免税台账、管户底册等基础管理制度;建立了政策法规(征管)部门与税政部门的内部协调制度;建立了地税部门与劳动保障的外部协调制度;建立了政策执行情况定期统计分析和通报制度等,把落实再就业税收政策的工作做细做实,努力做到减免底数清晰、管理规范,充分发挥了政策效应。四是狠抓督促检查,确保政策落实。今年省局在全系统开展了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落实情况的评查,评查内容包括政策宣传、基础资料、日常管理、绿色通道、受理审批、政策掌握、工作安排、纳税人评议等8个方面16个具体事项。每个事项都有规范的标准,赋予一定分值,并明确扣分标准和分值。通过评查,对于落实此政策好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表彰,对于落实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实行责任追究。近期省局还进行了专项督查调研,促进了此项政策的进一步落实。五是实行政策执行情况报告制度。为了建立税收政策执行上下反馈渠道,及时了解政策执行情况,解决政策执行中的问题,促进政策的落实和完善,去年省局在全国税务系统率先推出税收政策执行情况报告制度,对下岗再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执行情况实行专题专报,各市局每季度向省局报告减免税的基本情况,分析政策执行存在的问题以及管理中的难点,省局在职权内及时给予解决,对政策方面的情况,省局及时专题向总局提出

政策建议报告。

截至 2007 年 10 月底,全省地税系统累计为吸收(安置)下岗失业人员的企业和从事个体经营的下岗失业人员办理减免税 5116.47 万元,减免税务登记工本费 194 万元,19495 户企业和个体经营者,21749 名下岗再就业人员享受了税收减免。同时,还有近 7000 户从事个体经营的下岗失业人员享受了起征点的税收优惠政策。税收优惠政策的落实有力地支持了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对再就业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省地税局被省政府授予全省就业再就业工作先进单位。

第二,积极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的税收优惠政策。为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从 2007 年 7 月 1 日起,国家实行了新的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省局与有关部门联合及时转发文件,并下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要求全省地税系统立即行动起来,认真落实政策。一是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此次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政策调整,是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以人为本,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一项重要政策措施,对进一步扩大残疾人就业,更好地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促进广大残疾人工作和生活条件的改善,具有重要意义。同时,政策的调整,特别是减免方式的改变,对于规范和完善税制,堵塞税收漏洞,公平各类企业税收待遇,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全省各级地税机关充分认识到此次政策调整工作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认真贯彻、确保落实。二是广泛宣传,认真培训。省局把《山西地税公告》第 7 期作为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宣传专刊,直接发放到各办税服务场所,并及时在门户网站开辟专栏,专题发布和宣传此项税收优惠政策。各级地税机关也采取了召开新闻发布会,印发宣传资料、到企业辅导等多种形式和途径,向安置企业、残疾职工、其他相关部门和社会各界宣传政策,确保政策及时快捷地宣传到位,为政策的贯彻落实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在即将开展的“12·4 法制宣传日”活动中,我们将把这一政策作为宣传重点,在全系统组织集中宣传,同时,组织地税干部开展相关的政策培训,学习领会文件精神,尽快掌握调整减免税方式改变后的税收政策和征管办法,确保政策落实到位。三是认真落实,优化服务。为保障此项税收优惠政策在执行中不偏离、不走过场,在实际中用足用好,各级地税机关政策法规(征管)、税政等部门协调配合,明确责任,认真做好落实此项优惠政策的各项具体工作,并开展跟踪问效,深入实际,了解本地区政策执行情况,发现问题要及时解决或向省局反

映,并有针对性地提出政策反馈意见。各级地税机关优化服务,提高效率,要按照“两制”的要求,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完善服务手段,通过开辟“绿色通道”、“一站式服务”等具体方式,方便纳税人,对符合条件的安置单位和残疾人员及时快捷地办理减免税,帮助安置单位用足用好税收政策,鼓励其更多地安置残疾人员,并为残疾人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四是抓好基础,规范管理。各级地税机关抓住政策调整这一契机,夯实基础,规范管理。在调查摸清安置残疾职工的企业(包括民政福利企业)及从事个体经营残疾人员底数的基础上,全系统初步建立了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管理机制,对享受新政策的单位和个人建立了减免税基础管理台账、管户底册和规范简便的减免税审批规程。省局统一要求建立了减免税统计分析制度。五是协调配合,形成合力。促进残疾人就业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多部门密切配合,各级地税机关积极主动地加强与民政、残联、劳动保障、国税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建立健全部门间的信息交换、安置单位年审、残疾人证件审核和部门联席会议等协作机制,互通政策实施情况、了解并解决政策执行中的问题,保证工作进行顺利。

截至2007年10月份,全系统共为民政福利企业、其他安置残疾人的企业和残疾人个人就业直接减免税收2354万元。

第三,认真落实促进待业人员等就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在重点抓好上述两项税收优惠政策的同时,加大待业人员、高校毕业生、军队转业(退役)人员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落实力度,2007年1—10月份,全系统此类减免共直接减免税收4119万元。

作者单位:山西省地方税务局